

证券代码：836287

证券简称：祥龙电力

主办券商：上海证券

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为了支持公司业务发展，补充运营资金，公司决定向内部职工及关联方进行借款，共涉及 19 人，借款金额不超过 5,500,000.00 元。其中，涉及关联方 7 人，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3,860,000.00 元，借款期限 6 个月，年化利息 4.35%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 年 10 月 18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内部职工及关联方借款》，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何向东回避表决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曹晓文

住所：郑州市中原区工人路 14 号楼附 138 号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张健文

住所：郑州市二七区北福华街 12 号楼 13 号

3. 自然人

姓名：李艳颖

住所：郑州市金水区天明路9号院14号楼71号

4. 自然人

姓名：苏晓红

住所：郑州市二七区陇海中路66号54号楼2单元6号

5. 自然人

姓名：何小安

住所：郑州市二七区北福华街9号楼14号

6. 自然人

姓名：陈宝强

住所：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南关街29号1号楼9号

7. 自然人

姓名：张玉亭

住所：郑州市金水区宋砦东路1号院3号楼2号

(二) 关联关系

公司内部集资涉及关联交易，其中关联方曹晓文是公司监事会主席，李艳颖是公司监事，张健文是公司财务负责人，苏晓红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何向东的配偶，何小安与何向东为叔侄关系，张玉亭和陈宝强与何向东为姑侄关系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借款利息按照银行同期利息支付，价格公允，不侵害本公司其他股东利益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了支持公司业务发展，补充运营资金，公司决定向内部职工及关联方进行借款，共涉及19人，借款金额不超过5,500,000.00元。其中，涉及关联方7人，关联方曹晓文、李艳颖、张健文、苏晓红、何小安、张玉亭、陈宝强分别自愿借款给公司500,000.00元、100,000.00元、530,000.00元、1,430,000.00元、800,000.00元、200,000.00元、300,000.00元，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3,860,000.00元，借款期限6个月，年化利息4.35%。具体内容以协议签订为准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此次关联交易，目的是为支持公司发展，有效增加公司的流动资金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经营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满足公司的资金需求，促进公司长远发展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郑州祥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0月22日